

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
107 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府行政大樓 14 樓 1426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陳副召集人碧霞代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記錄：汪文卿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107 年 1 月至 10 月辦理情形暨 108 年工作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107 年度 1 月至 10 月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辦理情形：

- (一)、第一大項就業、經濟與福利-具體行動措施 1，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-就業諮詢服務執行成果摘要，請增加原住民族委員會就業服務員就業諮詢及轉介數據。
- (二)、第一大項就業、經濟與福利-具體行動措施 6，原住民族社團幹部研習-新北女力座談執行成果摘要，請補充成果報告資料，增加質化的描述。
- (三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1，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-建立人口群統計資料執行成果摘要，福利人口應依不同屬性分類，例如老人、幼童，且應增列福利人口涵蓋率，並與市府福利人口涵蓋率做比較。
- (四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3，原住民子女學前教育補助執行成果摘要，請補充全市原住民 2 歲至 5 歲幼童人口，以利檢視補助比率。
- (五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8，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-社區及團體工作執行成果摘要，請分

類整理，並做質化分析。

- (六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12，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-部落/社區福利宣導及講座執行成果摘要，請分類整理後，分析是否有課程需要調整。
- (七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13，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—家庭支持服務執行成果摘要，請分類整理後，分析是否有課程需要調整。
- (八)、第二大項人口、婚姻與家庭-具體行動措施 14，補助本市立案原住民族團體辦理推展原住民族文化及教育活動，請補充各項活動成果報告對於弱勢家庭服務的內容。
- (九)、第三大項教育、文化與媒體-具體行動措施 5，新北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營運計畫執行成果摘要，請補充對於文化層面的陳述。
- (十)、第三大項教育、文化與媒體-具體行動措施 11，歲時祭儀文化活動執行成果摘要，請補充各族群祭典中男女分工的陳述。
- (十一)、第六大項社會參與-具題行動措施 4，補助原住民勞動合作社營運發展計畫執行成果摘要，應刪除房租水電通訊費與性別平等無關之項目。
- (十二)、第六大項社會參與-具題行動措施 6，原住民族社團幹部研習-新北女力座談執行成果摘要，請確認與工作內容摘要相契合。
- (十三)、第六大項社會參與-具題行動措施 10，原住民族國際人才培訓-原住民族地區產業行銷計畫執行成果摘要，應增加對於烏來婦女織布文化傳承的描述。

二、108 年度工作計畫：精簡工作計畫項目，找出本局幾項重點工作計畫推行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「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107 年 1 月至 10 月辦理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07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均依期程並依規定辦理，無修正意見

或建議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「性平亮點計畫」107年1月至10月辦理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07年度性平亮點方案「原住民網路廣播推動計劃」，請將成果效益增加性平的論述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確認108年本局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。

決議：108年2月15日上午10時召開本局108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比照本府性別平等大會，每次會議訂定議題做專案報告。

決議：108年本局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專案報告議題為107年性別平等亮點計畫及108年性別平等亮點計畫2案。

捌、散會：中午12時。

